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1-060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5月26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楼一楼大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5月21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金富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九江天赐新动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福鼎市凯欣电池材料有限公司、池州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清远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路支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与募集资金监管相关的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备查文件：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8日